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NWAH

MAN WAH HOLDINGS LIMITED

敏華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999)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
及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中期業績

敏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或「回顧期」）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本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4,626,881	3,593,018
已售商品成本		(2,854,174)	(2,059,467)
毛利		1,772,707	1,533,551
其他收入		194,186	71,312
其他損益	4	(34,721)	83,922
銷售及分銷開支		(740,562)	(516,503)
行政開支		(206,010)	(168,795)
財務成本		(9,678)	(2,116)
除所得稅前溢利		975,922	1,001,371
所得稅開支	5	(176,029)	(114,125)
期內溢利	6	799,893	887,246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209,329	(157,085)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公平值增加 (扣除遞延稅項)		3,578	28,218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1,012,800	758,379
下列各項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		793,046	883,585
非控股權益		6,847	3,661
		799,893	887,246
下列各項應佔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		967,688	754,975
非控股權益		45,112	3,404
		1,012,800	758,379
每股盈利	7		
基本 (港仙)		20.75	22.95
攤薄 (港仙)		20.65	22.8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及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2,471,495	2,267,824
投資物業	9	188,297	170,781
土地租賃出讓金		520,878	451,219
商譽		145,978	129,177
其他無形資產		202,671	189,994
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權益		—	—
遞延稅項資產		3,601	2,589
發展中物業		205,086	384,481
土地租賃出讓金之可退還訂金		—	3,815
土地租賃之已付按金		15,685	11,28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104,838	79,612
		3,858,529	3,690,772
流動資產			
存貨		831,486	749,253
發展中物業		241,811	—
貿易應收款	10	719,789	639,674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10	416,907	235,129
土地租賃出讓金		12,531	9,648
持作買賣投資		159,851	367,862
可收回稅項		5,742	1,744
受限制銀行結餘		7,087	9,364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50,180	1,808,298
		3,945,384	3,820,972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	11	509,665	427,780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1	608,955	485,312
銷售發展中物業之預收款項		12,407	—
浮息銀行借款	12	753,544	1,047,636
應付稅項		83,791	64,636
		1,968,362	2,025,364
流動資產淨值		1,977,022	1,795,60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835,551	5,486,380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及 經重列)
非流動負債			
浮息借款	12	26,773	27,294
遞延稅項負債		49,519	42,830
其他非流動負債		5,030	7,337
		<u>81,322</u>	<u>77,461</u>
		<u>5,754,229</u>	<u>5,408,91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23,984	1,530,256
儲備		3,814,756	3,508,286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權益		5,338,740	5,038,542
非控股權益		415,489	370,377
		<u>5,754,229</u>	<u>5,408,919</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投資物業及持作買賣投資按於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量。

除下文所述者外，編製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採納於本期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且與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作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不會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呈報之金額及／或載列之披露造成重大影響。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將可能對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增加關於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情況的披露，包括現金流量變動和非現金變動。

3. 分部資料

根據向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即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本集團透過不同分銷渠道分銷之不同產品表現之資料，本集團之經營及呈報分部如下：

沙發及配套產品（批發）	—	製造及透過批發及分銷商分銷沙發及配套產品（Home集團之沙發及配套產品除外）
沙發及配套產品（零售）	—	製造及透過自營店（包括網店）銷售沙發及配套產品（Home集團之沙發及配套產品除外）
Home集團業務	—	製造及分銷Home集團之沙發及配套產品
其他產品	—	製造及分銷其他產品

沙發及配套產品（批發）分部包括不同地點的多個銷售點，均被執行董事視為獨立經營分部。就分部報告而言，此等個別經營分部已按不同類型產品的表現匯集為單一可呈報分部，以呈列更有系統及結構之分部資料。

本公司執行董事根據各分部的營運業績及貿易應收款的賬齡分析審閱報告以及預期的本集團整體存貨使用量而作出決策。本公司執行董事並無審閱分部資產及負債來評核經營分部之表現，因此只呈列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賺取之所得稅前溢利（未分配利息收入、結構性存款收入、租金收入、匯兌收益（虧損）淨額、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產生虧損、政府補貼、財務成本及中央費用及董事酬金）（Home集團業務除外）。Home集團分部業績指Home集團業務經計及所有收入及開支後所賺取的所得稅前溢利。此為向執行董事根據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呈報之方式。

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之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沙發及配套 產品（批發） 千港元	沙發及配套 產品（零售） 千港元	Home 集團業務 千港元	其他產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外部銷售	<u>3,369,263</u>	<u>446,545</u>	<u>391,139</u>	<u>419,934</u>	<u>4,626,881</u>
業績					
分部業績	<u>837,146</u>	<u>114,356</u>	<u>3,212</u>	<u>109,129</u>	1,063,843
其他收入					161,288
匯兌虧損－淨額					(28,428)
財務成本					(6,104)
持作買賣投資之 公平值變動產生之 虧損					(4,240)
中央費用及董事酬金					<u>(210,437)</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975,922</u>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沙發及配套 產品（批發） 千港元	沙發及配套 產品（零售） 千港元	Home 集團業務 千港元	其他產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外部銷售	<u>2,980,059</u>	<u>353,942</u>	<u>–</u>	<u>259,017</u>	<u>3,593,018</u>
業績					
分部業績	<u>897,024</u>	<u>103,621</u>	<u>–</u>	<u>55,407</u>	1,056,052
其他收入					45,183
匯兌收益 — 淨額					84,099
財務成本					(2,116)
持作買賣投資之 公平值變動產生之 虧損					(167)
中央費用及董事酬金					<u>(181,680)</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1,001,371</u>

兩個期間內均無任何分部間銷售。

4. 其他損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匯兌（虧損）收益 — 淨額	(29,553)	84,09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928)	(10)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附註）	<u>(4,240)</u>	<u>(167)</u>
	<u>(34,721)</u>	<u>83,922</u>

附註：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自該等投資所賺取之利息。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稅項：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167,304	112,870
美利堅合眾國聯邦及諸州企業所得稅（「美國企業所得稅」）	900	828
其他	705	—
	<u>168,909</u>	<u>113,698</u>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淨額：		
中國企業所得稅	5,152	159
美國企業所得稅	224	27
	<u>5,376</u>	<u>186</u>
遞延稅項	<u>1,744</u>	<u>241</u>
	<u>176,029</u>	<u>114,125</u>

於兩個期間之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然而，應課稅溢利已被承前稅項虧損全部吸收。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細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附屬公司之普通稅率為25%。

企業所得稅法就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以其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所賺取之溢利向其非居民股東作出之分派徵收10%預扣稅，而就於若干地區（包括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所持有的若干中國附屬公司而言，倘該等公司滿足中國稅務條例所載之規定，則根據相關稅務條例享有5%的優惠稅率。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的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因此，有關附屬公司的適用稅率自此由15%變為25%。

於本期間，本公司一間於中國西部地區開展業務的中國附屬公司取得批准，獲准享有15%的優惠稅率。

美國企業所得稅支出包括按稅率34%計算的聯邦所得稅及按本公司在美利堅合眾國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估計應課稅溢利以0%至8.84%（二零一六年：0%至9.8%）計算的州所得稅。

根據於一九九九年十月十八日頒佈之澳門法令第58/99/M號第2章第12條，本集團之澳門附屬公司獲豁免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

6. 期內溢利

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之期內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員工成本	596,251	439,054
租金及差餉	42,982	37,324
解除土地租賃出讓金	5,959	4,721
無形資產攤銷（在銷售及分銷開支確認）	4,105	107
折舊	82,010	76,189
存貨撥備撥回（在已售商品成本確認）	(333)	(1,651)
利息收入（包括來自持作買賣投資之利息收入）	(22,423)	(8,007)
計入其他收入之結構性存款收入	(1,594)	(1,661)
計入其他收入之政府補助	(133,823)	(32,910)
	<u>596,251</u>	<u>439,054</u>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793,046</u>	<u>883,585</u>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821,474	3,850,628
普通股之潛在攤薄影響：		
— 購股權	<u>19,546</u>	<u>22,135</u>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841,020</u>	<u>3,872,763</u>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股份加權平均數經剔除本公司所持庫存股份後得出。

8. 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本公司確認以下股息作為分派：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末期股息 每股0.14港元（二零一六年：截至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0.19港元）	533,318	366,009

於本中期期末後，本公司董事決議中期股息每股0.13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0.14港元），將支付予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

9.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之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所產生之建造支出分別為90,327,000港元及106,47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為51,188,000港元及97,026,000港元），以供擴展本集團業務之用。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按5,977,000港元和9,72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3,682,000港元及6,719,000港元）之公平值將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土地租賃出讓金（「所轉撥物業」）轉撥至不再自用之投資物業。賬面淨值及公平值之間的差額已計入重估盈餘。公平值乃根據獨立於本集團的專業估值師戴德梁行評值及專業顧問有限公司（「戴德梁行」）於該兩個期間的轉撥日期發出的專業評估釐定。公平值乃按投資法釐定，其將自現有租約的收入淨額資本化，並按適當資本化比率就潛在復歸收入作出適當撥備。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尚未獲得所轉撥物業的相關業權證明書。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因此，本中期期間並無就投資物業確認公平值變動之收益或虧損。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719,789	639,674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可收回增值稅	91,239	55,236
按金	31,449	24,047
向供應商作出之預付款項	246,501	112,529
其他應收款	47,718	43,317
	416,907	235,129

除零售交易之現金及信用卡銷售外，本集團一般向客戶提供30日至90日之信貸期。本集團根據發票日期（接近收入確認日期）呈列於報告期末之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30日	447,231	413,801
31至60日	201,761	152,034
61至90日	46,898	51,597
90日以上	23,899	22,242
	719,789	639,674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	509,665	427,780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已收客戶貿易存款	271,200	194,500
應計費用	271,466	223,237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	9,930	13,895
其他	56,359	53,680
	608,955	485,312

本集團按發票日期呈列於報告期末之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30日	491,059	401,601
31至60日	13,429	14,298
61至90日	1,645	5,286
90日以上	3,532	6,595
	509,665	427,780

12. 浮息銀行借款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有抵押 (附註)	74,063	76,367
無抵押	706,254	998,563
	780,317	1,074,930

本集團的銀行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而銀行借款乃根據i)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上介乎1.22%至1.94%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1.16%至1.78%) 的息差，或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的最優惠利率加上1%或ii)歐洲銀行同業拆息加上介乎1.98%至4.03%的息差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2.24%至4.17%) 中的較高者計息。以上浮息銀行借款之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1.44%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1.54%)。

附註：

作為本集團有抵押銀行借款之抵押之資產之賬面淨值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6,099	103,204
存貨	15,618	8,598
	131,717	111,802

13. 承擔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本承擔		
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開支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47,408	48,844
— 建造生產廠房	225,345	204,263
— 建造物業、廠房及設備	37,335	46,181
	310,088	299,288
其他承擔		
— 建造待售發展中物業	209,069	210,816
	519,157	510,104

14. 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敏華集團有限公司、獨立第三方（「原股東」）及Home Group Ltd.（「目標公司」）訂立股東協議（「股東協議」），以就在歐洲生產及銷售軟墊傢具及在中國生產及銷售固定款沙發建立戰略聯盟。根據股東協議，原股東同意向目標公司轉讓若干實體的部分股權（「注入權益」）；於注入權益轉讓予目標公司後，本集團同意以或然安排將予釐定之代價（「或然代價」）認購，而目標公司同意發行3,000股股份（即目標公司發行股份後股本的50%）；且本集團同意購買，而原股東同意出售注入權益各實體2.5%之額外股權，現金總代價為1,350,000美元（相等於10,486,000港元）。

根據股東協議，本集團於目標公司董事會擁有多數投票權，而由於董事會乃按多數基準確定對目標公司回報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活動，因此，目標公司於收購日期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投資截止日期）被視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投資已使用收購法入賬。

收購目標公司3,000股股份之或然代價應付予目標公司且分為三期付款，而付款金額乃根據目標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釐定期間」）綜合溢利之若干倍數釐定。或然代價乃以介乎約10百萬歐元至約50百萬歐元為限。本集團有權選擇於第一跟第二分期金額釐定時決定是否繼續跟進後續分期付款（「認沽期權」）。透過行使認沽期權，本集團將無責任支付任何後續分期付款及本集團將失去對Home集團之控制權。本公司董事確認，於收購日期及報告期末，行使認沽期權的可能性及認沽期權之價值對本集團均不重大。

或然代價乃由本公司董事於收購日期根據目標公司於釐定期間之業務預測而釐定，為414,404千港元。目標公司之業務預測乃經參考（其中包括）注入權益之過往表現及目標公司之擴展計劃而編製。由於或然代價應付予目標公司，其於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對銷，其中非控股權益應佔或然代價的金額207,202千港元除外。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有關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之獨立估值完成後，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確認為商譽之金額其後因無形資產升值20,990,000港元（其中非控股權益應佔部分為12,594,000港元）而有所減少。

於收購日期確認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重列公平值如下：

	千港元 (經重列)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0,897
投資物業	56,515
無形資產	194,09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257
存貨	47,797
可收回稅項	465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755
貿易應收款	55,185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10,517
其他金融負債	(22,994)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43,754)
浮息銀行借款	(112,259)
遞延稅項負債	(29,870)
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u>227,603</u>

該等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比較數據已重列，猶如初始會計處理自收購日期起已完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回顧

於回顧期，得益於本集團多元化的市場分佈，通過充分抓住有利的市場機遇，不斷提高產品研發能力，豐富產品線，不斷進行業務模式創新，保持了整體收入的穩定增長。

中國市場

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公佈的數據，二零一七年前三個季度全國GDP增長率約為6.9%。於回顧期，中國總體經濟形勢向好，為本集團的發展提供了有利的外部環境。雖然各級政府出臺了一些抑制房地產市場過快增長的政策，但是政府的政策主要是抑制投機行為，保障基本住房需求。而本集團的傢具產品主要與消費者對住房的剛性需求相關，對於房地產投機行為的限制並不會影響本集團傢具產品的銷售。隨著中國消費者收入的穩步提高，對於更加健康、舒適的傢具產品的追求正在帶來強勁的更新需求，並有望在一個相當長的時間成為本集團增長的更重要驅動因素。

本集團於回顧期通過有效的市場推廣，持續提高現有門店的精細化管理水平並穩步拓展門店網絡，大力發展網上銷售，進一步提高物流配送效率、豐富產品線等措施，繼續保持了收入水平的強勁增長。

北美市場

美國經濟分析局早前公佈美國本年第二季的實際國內生產總值按年增長3.1%，較一季度的1.2%有所上升。根據美國政府統計局公佈的數據，美國今年八月單個家庭新屋銷售較七月份下降約3.4%，達到年內新低。美國傢具市場仍面臨著喜憂參半的外部環境。

歐洲及其他海外市場

根據歐盟統計局公佈的數據，歐元區28國第二季國內生產總值按年增長約2.1%，高於一季度的約1.4%。反映歐元區總體經濟有所好轉。與此同時，英國脫歐談判、多次發生的恐怖襲擊等也為歐洲經濟帶來了較多不確定性。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本集團在堅持聚焦核心產品的同時適當拓寬了產品線，同時持續提高內部運營效率，充分抓住有利的市場機遇，保持了收入的穩定增長。

1 沙發及配套產品批發業務

本集團於北美、歐洲及其它海外市場向零售商及分銷商銷售功能沙發為主的沙發產品，於中國市場向沙發分銷商銷售沙發及相關配套產品。於回顧期，該業務共實現收入約3,369,263千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上半年」或「去年同期」）的約2,980,059千港元增長約13.1%。

1.1 中國市場

於中國市場，本集團以批發價格向分銷商銷售沙發及配套產品，再由分銷商開設「芝華仕」品牌沙發專賣店。

於回顧期，共增加分銷商開設的「芝華仕」品牌沙發專賣店126間。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國共有1,630間由分銷商經營的「芝華仕」品牌沙發專賣店（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1,504間）。於回顧期，來自於中國市場分銷商的沙發及配套產品批發業務增長約40.2%。

1.2 北美市場

在北美市場，本集團雖然在年初以來仍面臨一系列挑戰，但是通過豐富產品線，強化銷售團隊建設，拓展新類型客戶等措施，銷售增長逐月改善。

於回顧期，在北美市場的收入同去年同期比較增長約2.1%。其中來自於美國的收入增長約0.4%，來自於加拿大市場的收入增長約27.1%。

1.3 歐洲及其他海外市場

於歐洲市場，本集團仍面臨眾多如東歐傢具供應商等的競爭。於回顧期，在歐洲及其它海外市場的沙發收入下降了約4.6%，其中來自於歐洲市場的收入下降了約23.0%，而來自於其它海外市場的收入則增長了約23.7%。

2 沙發及配套產品零售業務

本集團在中國通過在大陸一二線城市和香港開設自營的「芝華仕」和「名華軒」品牌沙發專賣店銷售沙發及相關配套產品。與此同時本集團也通過天貓網、京東商城等互聯網平臺及電視購物渠道向消費者直接銷售沙發及配套產品。

本集團於回顧期繼續調整產品結構，實施標準化、精細化管理，以及推行有效的激勵體系，以提高現有門店的競爭力。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自營「芝華仕」和「名華軒」品牌沙發專賣店的數量為100間，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自營門店數量為99間。

於回顧期，本集團的沙發零售收入增長約26.2%。

3 其它產品業務

本集團除專注於沙發的生產和銷售外，也生產及銷售床具產品，向高鐵、影院及酒店等商業客戶銷售座椅及其它產品，與此同時本集團也生產並對外銷售功能沙發部件等其它產品。本集團主要通過在中國大陸開設「芝華仕五星床墊」和「芝華仕智能床」品牌專賣店等方式銷售床具產品。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411間由分銷商經營的「芝華仕五星床墊」和「芝華仕智能床」品牌專賣店（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340間），另外擁有22間自營的「芝華仕五星床墊」和「芝華仕智能床」品牌專賣店（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23間）。

於回顧期，本集團來自於其它產品業務的收入較去年同期增長約62.1%。

4 Home集團業務

本集團於上一財政年度投資了Home集團並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將Home集團納入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並將其賬目合併入賬。任何有關去年同期的比較數據乃基於Home集團彼時股東提供給本集團的Home集團未經審核的管理賬。

Home集團分別於波蘭、波羅的海諸國及烏克蘭擁有五間沙發制造工廠，主要設計並生產固定沙發及沙發床，產品銷售給眾多歐洲傢具零售商。Home集團憑借有競爭力的產品和價格，得到了眾多歐洲大型零售商客戶的認可。於回顧期，Home集團在歐洲市場的收入較上年同期增長約16.7%。為了滿足不斷增長的客戶需求，Home集團於本年初對其歐洲最主要的工廠烏克蘭工廠進行了擴建，目前工程進展順利，預計於本年十二月前完工，屆時可以將該工廠的生產能力提高一倍以上。與此同時，Home集團於回顧期開始於烏克蘭工廠建設木材加工分廠，並預計於本年內完工投產。該工廠完工後，將充分利用烏克蘭豐富的木材資源，有效降低本集團在中國和歐洲工廠的木材成本。

Home集團於回顧期已成功進入中國市場。在中國成功推出了「北歐宜居」(Fleming)品牌的布藝非功能沙發產品系列，該系列產品主要針對年輕客戶，為客戶提供高品質、時尚，高性價比的沙發產品。目前該系列產品已經實現了全部在中國生產，並開設了2家自營品牌專賣店，23家加盟商運營的品牌專賣店。未來將充分利用集團的規模優勢和供應鏈，大力開拓中國市場。

產品研發

於回顧期，本集團進一步致力於通過技術創新提高本集團的核心競爭力。除了推出眾多具有更多創新功能、更為舒適、時尚的功能沙發和床具產品外，本集團正在努力提高生產制造的自動化、智能化水平，以期未來提高生產效率，減少人工成本占總生產成本的比例。

本集團於回顧期推出了超過200款新型沙發產品。於回顧期，中國工廠生產的非真皮沙發和真皮沙發銷售數量佔海外市場沙發銷售總量分別為約75.3%和24.7%，佔整體中國市場沙發銷售總量分別為約50.5%和49.5%。Home集團生產的沙發絕大部分是非真皮產品。

財務回顧

收入和毛利率

	收入(千港元)			佔收入百分比(%)		毛利率(%)	
	二零一八	二零一七	變動 (%)	二零一八	二零一七	二零一八	二零一七
	財政年度 上半年	財政年度 上半年		財政年度 上半年	財政年度 上半年	財政年度 上半年	財政年度 上半年
沙發及配套產品批發業務	3,369,263	2,980,059	13.1%	72.8%	82.9%	37.9%	41.0%
其中：							
中國市場	1,284,866	916,377	40.2%	27.8%	25.5%	41.4%	41.4%
北美市場	1,755,632	1,719,094	2.1%	37.9%	47.8%	36.7%	42.0%
歐洲及其它海外市場	328,765	344,588	-4.6%	7.1%	9.6%	30.4%	35.3%
沙發及配套產品零售業務	446,545	353,942	26.2%	9.7%	9.9%	60.6%	61.9%
其它產品	419,934	259,017	62.1%	9.0%	7.2%	31.6%	35.4%
Home集團業務	391,139	不適用	不適用	8.5%	不適用	23.6%	不適用
總計	<u>4,626,881</u>	<u>3,593,018</u>	<u>28.8%</u>	<u>100.0%</u>	<u>100.0%</u>	<u>38.3%</u>	<u>42.7%</u>

於回顧期，本集團總收入增長約28.8%至約4,626,881千港元（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上半年：約3,593,018千港元）。與去年同期比較，整體毛利率從約42.7%下降到約38.3%。毛利率下降的部分原因是於回顧期合併了Home集團業務，而上年同期未合併Home集團業務。於回顧期，Home集團的毛利率約為23.6%。如果不包括Home集團業務，本集團的毛利率約為39.7%。另外於回顧期化工產品、鋼材、包裝材料中的紙板出現了較大幅度的價格上漲，對毛利率也產生了較大影響。

於回顧期，已售商品成本較去年同期增長了約38.6%。

考慮到一些材料成本上升的影響，本集團於回顧期在中國大陸市場分別上調了沙發、床具產品的價格。其中功能沙發產品價格上調約8%，非功能沙發和床具產品價格上調約5%。本集團已經宣佈了進一步於中國大陸市場將沙發和床具產品的價格上調5%的計劃。其中零售價格於十一月中執行，批發價格於十二月中執行。

於回顧期，本集團的中國工廠共生產沙發產品約574千套（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上半年：約458千套），增長了約25.3%（按照每六個座位等於一套沙發計算。在計算沙發套數時，未包括向商業客戶銷售的座椅和其它產品）。

1 沙發及配套產品批發業務

於回顧期，沙發及配套產品批發業務共實現收入約3,369,263千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2,980,059千港元增長約13.1%。

1.1 中國市場

於回顧期，在中國市場的收入約1,284,866千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916,377千港元增長約40.2%。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穩步拓展在中國市場的門店網絡，分銷商經營的門店數量從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1,504間增加到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的1,630間，增長約8.4%。

於回顧期，芝華仕品牌分銷商專賣店平均單店銷售額較去年同期增長約16.1%（平均單店銷售額為所有的門店回顧期銷售額除以回顧期門店數量之平均值，回顧期平均門店數量則為回顧期初與回顧期末門店數量之算術平均值）。

1.2 北美市場

於回顧期，在北美市場的收入達到約1,755,632千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1,719,094千港元增長約2.1%。其中來自於美國的收入達到約1,618,141千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1,612,034千港元增長約0.4%；來自於加拿大的收入達到約129,121千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101,613千港元增長約27.1%。

1.3 歐洲及其他海外市場

於回顧期，在歐洲及其他海外市場的收入達到約328,765千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344,588千港元下降約4.6%。其中來自於歐洲的收入達到約160,885千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208,902千港元下降約23.0%；來自於其他海外市場的收入達到約167,880千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135,686千港元增長約23.7%。

2 沙發及配套產品零售業務

於回顧期，來自沙發及配套產品零售業務的收入約446,545千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353,942千港元增長約26.2%。

2.1 來自於自營芝華仕及MOREWELL品牌沙發專賣店的零售收入約269,900千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276,933千港元下降約2.5%。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自營門店的數量為100間，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門店數量為99間。

於回顧期，自營門店平均單店銷售額較去年同期下降約2.0%（平均單店銷售額為所有門店回顧期銷售額除以回顧期平均門店數量，回顧期平均門店數量則為回顧期初與回顧期末門店數量之算術平均值）。

2.2 來自於互聯網及電視銷售的收入約176,645千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77,009千港元，增長約129.4%。

3 其它產品銷售

於回顧期，本集團來自於其它產品的收入約419,934千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259,017千港元增長約62.1%。

3.1 來自於自營的床具專賣店的零售收入約26,177千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16,699千港元增長約56.8%。

於回顧期，「芝華仕五星床墊」和「芝華仕智能床」品牌自營門店數量從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23間調整到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的22間。於回顧期，自營床具專賣店平均單店銷售額較去年同期增長約70.7%。

3.2 來自於分銷商經營的「芝華仕五星床墊」和「芝華仕智能床」品牌床具專賣店的批發收入約179,114千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87,005千港元，增長約105.9%。

於回顧期，分銷商經營的床具品牌專賣店數量從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340間增加到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的411間，增長約20.9%，分銷商經營的床具專賣店平均單店銷售額較去年同期增長約58.4%。

3.3 於回顧期，來自於商業客戶的其它傢具產品收入達到約43,141千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22,957千港元增長約87.9%。

3.4 傢具部件產品收入達到約171,502千港元（其中包括中國市場約107,876千港元、北美市場約17,180千港元、歐洲及其它海外市場約46,446千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132,356千港元（其中中國市場約87,496千港元、北美市場約15,054千港元、歐洲及其它海外市場約29,806千港元）上升約29.6%。

4 Home集團業務

於回顧期，Home集團共實現收入約391,139千港元。其中來自於歐洲市場的收入約為383,919千港元，來自於中國市場的收入約為7,220千港元。

已售商品成本

已售商品成本分析

	二零一八 財政年度 上半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 財政年度 上半年 千港元	變動 (%)
原材料成本	2,345,331	1,697,898	38.1%
員工成本	400,452	282,039	42.0%
生產開支	108,391	79,530	36.3%
總計	<u>2,854,174</u>	<u>2,059,467</u>	<u>38.6%</u>

中國工廠沙發生產主要原材料	平均單位 成本按年 變化率(%)	佔已售商品 成本總額 百分比(%)
真皮	-4.1%	18.8%
鋼材	37.2%	18.5%
PVC仿皮	-2.5%	1.1%
木夾板	4.2%	8.6%
印花布	-2.5%	11.3%
化學品	40.0%	10.0%

於回顧期，鋼材及化學品的價格有較大幅度增長，對毛利率產生了一定的影響。

其他收入

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從去年同期的約71,312千港元增長約172.3%至約194,186千港元。增長的主要原因是政府補助金額有較大增長。

	二零一八 財政年度 上半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 財政年度 上半年 千港元	變動 (%)
銷售工業廢料收入*	24,684	19,538	26.3%
政府補助**	133,823	32,910	306.6%
結構性存款收入及利息收入***	24,017	9,668	148.4%
其他	11,662	9,196	26.8%
總計	<u>194,186</u>	<u>71,312</u>	<u>172.3%</u>

附註：

- * 銷售工業廢料收入是公司沙發及床具正常生產過程中產生的碎皮革、海綿、木屑等的銷售收入，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該收入佔總收入的比例為約0.5%（去年同期廢料收入佔總收入的比例為約0.5%）。
- ** 政府補助主要來自於當地政府向於中國市場銷售產品及提供服務之中國附屬公司所撥的財政補貼。
- *** 結構性存款收入來自於集團利用暫未使用之資金投資於中國大陸的主要商業銀行理財產品，所有產品都由銀行提供本金和收益的保證。投資期限不超過六個月。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所有該類投資本金和收益已經全部收回。

其他損益

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本集團的其他損失為約34,721千港元，去年同期為約83,922千港元收益。上述於回顧期的其它損失，主要是來自於匯兌損失約29,553千港元，而去年同期的匯兌收益約為84,099千港元。

銷售和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516,503千港元增長約43.4%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740,562千港元。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14.4%上升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16.0%。其中：

- (a) 境外運輸開支及港口費用從約192,414千港元增長約56.4%至約300,939千港元。境外運輸開支及港口費用佔收入的百分比從約5.4%增長到約6.5%。此類費用佔收入的比例較去年同期有所上升，部分原因是合併了Home集團的業務及於回顧期海運費價格上漲。如果不包括Home集團業務，於回顧期此類費用佔總收入的比例為5.8%；
- (b) 租金、物業管理費及水電費支出由約56,940千港元增長約6.0%至約60,332千港元，佔收入的百分比從約1.6%下降到約1.3%；
- (c) 廣告、市場推廣費及品牌建設費從約58,792千港元增長約35.6%至約79,720千港元，佔收入的百分比從約1.6%上升到約1.7%；及
- (d) 銷售員工工資、福利費及佣金從約92,647千港元增長約41.0%至約130,596千港元，佔收入的百分比從約2.6%上升至約2.8%。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168,795千港元上升約22.0%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206,010千港元。行政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4.7%，下降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4.5%。其中：

- (a) 員工工資及福利開支從約66,373千港元增長約29.7%至約86,083千港元，佔收入的百分比從約1.8%上升到約1.9%；
- (b) 折舊與攤銷費用從約34,816千港元下降約5.2%至約33,016千港元，佔收入的百分比從去年同期的約1.0%下降到約0.7%；及
- (c) 捐贈支出從去年同期的約9,371千港元增長41.6%到約13,272千港元。捐贈支出佔收入的百分比從去年同期的約0.26%上升到回顧期的約0.29%。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業績

於回顧期，本集團無應佔合營公司之溢利或虧損（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上半年：無）。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從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2,116千港元增長約357.4%到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9,678千港元。財務成本主要是短期貸款利息支出。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114,125千港元上升約54.2%到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176,029千港元。所得稅佔稅前利潤的比重從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11.4%上升到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18.0%。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及淨利潤率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從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上半年約883,585千港元下降約10.2%到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約793,046千港元。本集團於回顧期的淨利潤率約為17.1%（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上半年淨利潤率約為24.6%）。於回顧期，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下降的主要原因為毛利率下降及其他損益減少。

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1,550,180千港元。

本集團於回顧期營運資金週轉良好，應收賬款、存貨週轉天數一直保持在較低水平。我們將有效地管理我們的現金流和資本承擔，並確保有足夠的資金來滿足現有和未來的資金需求。我們在履行承擔時不曾遇到亦不預計會有任何困難。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短期銀行借款約753,544千港元，全部須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償還。所有借款均按浮動利率計算利息。

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主要來源是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及銀行存款。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2.0（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9）。本集團維持現金淨額狀況，反映其財政狀況穩健，足以應付未來發展。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約14.6%（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1.3%），此乃將總借款除以本集團權益擁有人應佔權益之總和計算。

存貨撥備

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本集團就存貨撥回減值準備約333千港元（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上半年：撥回減值準備約1,651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減值損失

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本集團提取之貿易應收款減值損失撥備約為68千港元（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上半年：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受限制銀行結餘約7,087千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一些子公司將一些資產抵押用於融資，包括賬面價值約為116,099千港元的土地、物業、廠房及設備及賬面價值約為15,618千港元的存貨。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所披露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以本集團各實體公司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及銀行借款。除Home集團業務外，本集團於海外市場的銷售絕大部分以美元（「美元」）結算，有效地避免了使用其它貨幣結算帶來的匯率波動風險。本集團於中國大陸市場的銷售以人民幣（「人民幣」）結算，於香港市場的銷售以港元（「港元」）結算。除Home集團業務外，本集團的成本費用主要以美元、人民幣和港元結算。Home集團目前位於歐洲的業務的收入主要以歐元結算，成本費用主要以歐元、烏克蘭幣、波蘭幣結算。本集團由於兼有海外及中國大陸銷售，同時在中國大陸和海外市場採購原材料，有利於實現外匯風險的自然對衝。

重大投資和收購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並無進行重大投資或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收購或出售。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收購傢具企業的機會，以加快本集團的發展。

人力資源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13,899位員工。

本集團始終將員工作為最重要的資源，在主要的製造基地為員工提供了完善的工作和生活條件，使員工得以安心工作。與此同時本集團制定了全面的員工培訓發展體系，使員工可以與本集團共同成長。另外，本集團通過多年努力，已經擁有一套相對完善的各級員工業績評價體系，並作為對員工進行獎勵的依據。

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本集團之總員工成本約596,251千港元（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上半年：約439,054千港元），其中包括董事酬金約7,913千港元（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上半年：約8,409千港元）。本集團努力維持員工薪酬組合的競爭力，並根據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及現行市況按工作表現及工作性質獎勵員工。作為本集團薪酬系統及政策的一部分，我們已採納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讓本集團獎勵員工並激勵他們作出更佳表現。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本集團於回顧期的業績載於本中期業績第2頁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會議決宣派中期股息每股13.0港仙（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每股14.0港仙），支付予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股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以總額為167,930,617港元的購買價（未扣除佣金和開支）購回了本公司總共24,830,400股的普通股。購回該普通股的詳情載列如下：

贖回月份	購回普通股 股份數目	每股普通股價格		購買價總額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一七年六月	<u>24,830,400</u>	7.00	6.57	<u>167,930,617</u>
總計	<u>24,830,400</u>			<u>167,930,617</u>

購回的24,830,400股普通股於回顧期被註銷。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已減去該等已註銷購回普通股股份之面值。上述購回乃由董事根據本公司股東之授權進行，旨在提高本公司之淨資產收益率及每股盈利，致使全體股東獲利。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回顧期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委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之核數師（「核數師」），協助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報告。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核數師及管理層舉行會議，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報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中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五）或之後向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星期五）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支付。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除了於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2.1及A.6.7有所偏離外，本公司一直應用及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

根據守則條文A.2.1，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分開及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本公司並無任何職銜為「行政總裁」之高級職員。黃敏利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總裁，亦負責監督本集團整體運作。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考慮有關本集團運作之重大事宜。董事會認為，此架構無損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之權力平衡和權責。各執行董事及主管不同職能之高級管理層之角色與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相輔相成。董事會相信，此架構有利於建立鞏固而連貫之領導，讓本集團有效運作。

根據守則條文A.6.7，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須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丁遠先生因其他事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而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行為守則。在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段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承董事會命
敏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敏利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黃敏利先生、許慧卿女士、王貴升先生、Alan Marnie先生、戴全發先生及黃影影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承炎先生、王祖偉先生、簡松年先生及丁遠先生。